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西北區

承辦人：孫慧芳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06

傳真：02-27205627

電子信箱：boe3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1030689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府教育局約聘僱人員考核要點、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  
(16544595\_1103068955\_1\_ATTACHMENT1.pdf、16544595\_1103068955\_1\_ATTACHMENT2.pdf、16544595\_1103068955\_1\_ATTACHMENT3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臺北市府教育局約聘僱人員考核要點」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並自即日起施行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